

# 2024年度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

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主要负责为残疾人、孤儿和弃婴提供医疗、康复、托管、养护、辅导、教育等服务。负责农村留守儿童关爱保护和困境儿童保障政策宣传。协助指导各镇街、村（居）委会为农村留守儿童和困境儿童提供关爱服务。协助开展儿童督导员、儿童主任培训。为流浪乞讨、失学辍学、留守流动、监护缺失等困境未成年人直接提供救助保护和服务，同时承担困境未成年人临时监护管理责任，以及协助公安机关打击拐卖未成年人等犯罪行为。

## 二、单位机构设置

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内设综合部、后勤部、医务部、保教部、青少年服务部、计财部、未成年人宣教部、未成年人救助部8个部门。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8,348.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472.07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8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74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8,148.66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0.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0.3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472.07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8,821.46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8,821.46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b>总计</b>	30	8,821.46	<b>总计</b>	60	8,821.46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 收入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8,821.46	8,820.64	0.00	0.08	0.00	0.00	0.74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48.66	8,148.21	0.00	0.08	0.00	0.00	0.36
20810	社会福利	7,651.35	7,651.27	0.00	0.08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381.27	1,381.27	0.00	0.00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6,270.08	6,270.00	0.00	0.08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33.64	433.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33.64	433.6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3.30	63.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4.80	14.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48.50	48.5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36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6	0.00	0.00	0.00	0.00	0.00	0.36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38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38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8	0.00	0.00	0.00	0.00	0.00	0.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35	20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35	20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35	200.35	0.00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72.07	47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72.07	472.07	0.00	0.00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72.07	472.07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8,821.46	4,082.01	4,739.45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48.66	3,881.66	4,267.00	0.00	0.00	0.00
20810	社会福利	7,651.35	3,881.66	3,769.69	0.00	0.00	0.00
2081001	儿童福利	1,381.27	0.00	1,381.27	0.00	0.00	0.00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6,270.08	3,881.66	2,388.43	0.00	0.00	0.00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33.64	0.00	433.64	0.00	0.00	0.00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33.64	0.00	433.64	0.00	0.00	0.00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3.30	0.00	63.30	0.00	0.00	0.0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4.80	0.00	14.80	0.00	0.00	0.0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48.50	0.00	48.5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6	0.00	0.36	0.00	0.00	0.00
20899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36	0.00	0.36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0.38	0.00	0.38	0.00	0.00	0.00
210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8	0.00	0.38	0.00	0.00	0.00
2109999	其他卫生健康支出	0.38	0.00	0.38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35	200.35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35	200.35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35	200.35	0.00	0.00	0.00	0.00
229	其他支出	472.07	0.00	472.07	0.00	0.00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472.07	0.00	472.07	0.00	0.00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472.07	0.00	472.07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8,348.5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472.07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8,148.21	8,148.2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0.00	0.0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0.00	0.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0.35	200.35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472.07	0.00	472.07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8,820.64	<b>本年支出合计</b>	59	8,820.64	8,348.56	472.07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b>总计</b>	32	8,820.64	<b>总计</b>	64	8,820.64	8,348.56	472.0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

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8,348.56	4,082.01				4,266.55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8,148.21	3,881.66				4,266.55
20810	社会福利	7,651.27	3,881.66				3,769.61
2081001	儿童福利	1,381.27	0.00				1,381.27
2081005	社会福利事业单位	6,270.00	3,881.66				2,388.34
20821	特困人员救助供养	433.64	0.00				433.64
2082101	城市特困人员救助供养支出	433.64	0.00				433.64
20825	其他生活救助	63.30	0.00				63.30
2082501	其他城市生活救助	14.80	0.00				14.80
2082502	其他农村生活救助	48.50	0.00				48.5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0.35	200.35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0.35	200.35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00.35	200.35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73.1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229.37
30101	基本工资	349.14	30201	办公费	15.89
30102	津贴补贴	1,191.21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0.00	30203	咨询费	0.1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534.48	30205	水费	32.5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12.63	30206	电费	4.31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06.32	30207	邮电费	6.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71.85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3.12	30211	差旅费	4.30
30113	住房公积金	209.6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1.9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84.67	30214	租赁费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269.88	30215	会议费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10
30302	退休费	249.72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7.94
30304	抚恤金	11.27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8.89	30227	委托业务费	20.77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60.21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1.1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73.84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9.65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6.1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55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842.98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239.02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表7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472.07	472.07	0.00	472.07	0.00
229	其他支出	0.00	472.07	472.07	0.00	472.07	0.00
22960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0.00	472.07	472.07	0.00	472.07	0.00
2296002	用于社会福利的彩票公益金支出	0.00	472.07	472.07	0.00	472.0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 置费	公务用车运 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60.62	0.00	58.00	17.44	40.56	2.62	57.98	0.00	57.98	17.42	40.56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4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2024年度总收入8,821.46万元，其中本年收入8,821.4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348.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6.27万元，下降0.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中心实施厉行节约，减少日常办公开支，公用经费收入比上年减少61.03万元；二是人员经费收入比上年有所减少。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72.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7.85万元，下降21.3%。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根据医保局政策，福利中心救助人员身份有效的服务对象，不再需要按526元/人/年的标准购买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且已缴的医疗保险费退回中心，导致“中心供养人员社保费”收入减少150.59万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0.08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63.98万元，下降100%。主要变动情况：一是由于涉外捐赠代管资金存量减少，2024年我中心厨房和洗衣房外包项目经费158.1万元纳入一般公共预算项目资金管理；二是根据实际需求，减少医疗设备购置经费5.96万元。

6. 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0.74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74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一是2024年申请了生育津贴代管资金0.38万元；二是2024年申请了定向捐赠代管资金0.36万元，用于儿童微心愿项目。

## (二) 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2024年度总支出8,821.46万元，其中本年支出8,821.4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4,082.01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226.56万元，下降5.3%。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中心实施厉行节约，减少日常办公开支，公用经费支出比上年减少61.03万元；二是人员经费支出比上年有所减少。
2. 项目支出4,739.45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0.81万元，下降2.5%。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根据医保局政策，福利中心救助人员身份有效的服务对象，不再需要按526元/人/年的标准购买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且已缴的医疗保险费退回中心，导致“中心供养人员社保费”支出减少150.59万元。
3. 上缴上级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0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8,820.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8,348.56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56.27万元，下降0.7%；主要变动情况：一是中心实施厉

行节约，减少日常办公开支，公用经费收入比上年减少61.03万元；二是人员经费收入比上年有所减少；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472.07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127.85万元，下降21.3%；主要变动情况：2024年根据医保局政策，福利中心救助人员身份有效的服务对象，不再需要按526元/人/年的标准购买城乡居民医疗保险，且已缴的医疗保险费退回中心，导致“中心供养人员社保费”收入减少150.59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2024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8,820.64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8,348.56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14.39万元，增长0.2%；主要变动情况：孤儿基本生活保障金标准由2017元/人/月提升至2295元/人/月，“弃婴（孤儿）基本生活保障专项资金”增加94.12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472.07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83.72万元，增长21.6%；主要变动情况：申请了“粤财社〔2023〕324号孤儿医疗康复明天计划项目”资金137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0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2024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东莞市社会福利中心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57.98万元，完成全年预算60.62万元的95.6%，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57万元，增长43.5%。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为0万元，完成预算0万元的--%（基数为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57.98万元，完成预算58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98万元，增长45%；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17.42万元，完成预算17.44万元的99.9%，比上年决算数增加17.42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40.56万元，完成预算40.56万元的100%，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56万元，增长1.4%；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为0万元，完成预算2.62万元的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0.41万元，下降100%。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预算有所节约。

2024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大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2024年根据实际工作需求，购置服务对象综合业务用车一辆。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0万元，占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7.98万元，占100%；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占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57.98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17.42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1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40.56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15辆，主要用于接送中心服务对象上下学、外出户外活动、外出办理就学事宜、外出前往

各大医院（防疫站、卫生部门）办理体检、送血样、出入住院等相关业务。

3. 公务接待费支出0万元，主要用于：无，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0个，来访外宾0人次；发生国内接待0次，接待人数共0人。主要包括：无。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0万元，增长--（基数为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72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27.36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14.36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682.28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724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359.42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49.6%；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10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10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15辆，其中，其他用车15辆，其他用车主要是服务对象业务用车；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 （四）2024年度绩效评价情况的说明

**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7个，二级项目7个，共涉及资金3,519.9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2.5%；组织对2024年度困境儿童及其他人员基本生活保障金、中心供养人员社保费等2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30.65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6.5%；组织对2024年度0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0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0%。

未开展项目重点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我单位没有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绩效评价。

未开展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含下属单位0个），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0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0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

**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今年开展了弃婴（孤儿）基本生活保障专项资金、保育员劳务派遣经费等9个项目绩效自评。

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根据2024年度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安排，我单位无需单独编报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相关绩效情况统一纳入主管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范围。

**弃婴（孤儿）基本生活保障专项资金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263.17万元，执行数为1,263.17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补助，保障了弃婴（孤儿）的基本生活保障权益、受教育权益、医疗保障权益等，使他们能够健康快乐成长，让他们感受社会的温暖。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该项目根据全年实际供养的孤儿数量进行结

算，由于孤儿数量要在年末才能确定，因此预算调整不能提前完成，导致该项目要在年末进行预算调整并完成资金支付。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对孤儿数量进行更加科学的精准的预判，减少预算调整的幅度，保证资金及时完成支付。

保育员劳务派遣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情况：项目全年预算数为1,080万元，执行数为1,079.99万元，完成预算的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主要是：通过该项目，解决了医护康教人员缺口较大的问题，满足中心服务对象在医疗、护理、康复、教育等各方面的需求，使其能够健康快乐成长、感受到政府对他们的关心和爱护。发现的问题及原因主要是：服务对象病残率较高，护理难度大，导致人员流动性较大，不利于工作的开展。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加强对劳务派遣保育员的工作指导，关注其心理健康，通过激励等方式，提升其归属感，从而减少人员流动。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以及使用专用结余安排支出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